

深圳市教育局

深圳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深圳市智慧教育领航人才培养工程实施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

各区（新区、深汕特别合作区）教育行政部门、市局直属各事业单位（学校）：

为全面落实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区各项重点任务，统筹做好教育部“基于教学改革、融合信息技术的新型教与学模式改革实验区”、“智慧教育示范区”和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2.0各项建设目标，着力培养一批适应智慧教育需要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我局制定了《深圳市智慧教育领航人才培养工程实施方案（2022—2025年）》，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联系人：魏晓亮、冯亮，联系电话：82253624）

深圳市智慧教育领航人才培养工程实施方案 (2022—2025年)

为全面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决策部署，统筹落实教育部“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区”、“基于教学改革、融合信息技术的新型教与学模式改革实验区”、“智慧教育示范区”和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等各项重点任务要求，服务国家“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重大战略，深圳市教育局计划从 2022 年开始，利用三年的时间，启动实施智慧教育领航人才培养工程，促进全市中小学教师主动适应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变革，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赋能深圳教育高质量发展。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和目标任务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和教师成长发展规律，探索智慧教育引领下教师专业发展路径，培养一大批适应智慧教育需要

的领航校长、领航专家和领航教研员队伍，为深圳基础教育先行示范提供重要的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

（二）目标任务

到 2025 年，构建“整市推进、区校协同、基于课堂、应用驱动、专家引领、精准测评”的新时代教师发展机制，促进校长智慧教育领导力、智慧教育专家引领能力、名师共同体孵化能力、教师智慧教学能力显著提升，有效促进教师教育观念、教师角色、知识结构、教学行为、课程实施等方面适应智慧教育变革发展，逐步实现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

——**教师观念和角色行为转变。**教师能够充分认识智慧教育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教师善用、会用教与学系统软件和信息化终端设备，学习活动组织、知识意义建构和学习资源运用提质增效。坚持以学生为中心，通过对教与学的技术赋能，促进形成教学新生态。

——**教师信息化素养全面提升。**100%的教师能够运用信息技术手段有针对性分析学生学情和教学内容，获取数字化教学资源，进行教学设计。80%以上的教师能够熟练应用信息化与智能化教学手段，实现课堂教学模式转变，并且信息化与智能化课堂覆盖率达到 80%以上。

——**智慧教育人才梯队更加健全。**培育 30 名以上具有现代治理能力的智慧教育领航校长，100 名以上以信息技术引领教与

学模式转变和应用创新的智慧教育领航专家，300 名以上熟练应用信息化平台和手段进行深度教研的智慧教育领航教研员，1000 名以上信息化融合教育教学的智慧教育专业能手教师，10000 名以上具备一定信息化应用和融合能力的智慧教育新锐教师，带动全市广大教师熟练使用信息技术赋能教育教学。

二、实施项目和重点行动

（一）开展全市中小学教师智慧教育“四项能力”筑基行动

目标：“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向纵深推进，以整校推进、校本研修为重要抓手，以全员培训、精准培训为重要原则，专项培育全市教师具备基于数据分析的学情诊断能力、基于智能技术的教材重组、教学协同与测试评价能力，智慧教育环境下在线教育实施能力以及教学方式方法与模式创新能力等四项能力。

措施：构建与智能学习环境相适应的教师网络研修与校本应用体系。各校以问题为导向，解决在线教学的组织管理和因材施教等难点，总结提炼在线教学的有效方法、策略与模式。运用各类新技术环境，开展智能技术与各学科学情分析、教学设计、学法指导、学业评价等环节的融合创新，提炼先进的智能教学模式和育人典型案例。专家团队进校指导与考核，重点诊断教育教学实际问题，开展专题研究或课例研究。依托提升工程 2.0 试点区，创建一批具有区域特色和示范意义、操作性强的教育教学资源及教师培训范式。依托试点校，形成一系列智慧教育环境下特色鲜

明的校本研修新机制，将深圳智慧教育区级校级教师专业发展有效模式打造成为全国样板。

（二）实施智慧教育领航校长专项培育行动

目标：三年内，着力培育造就30名以上具有较高智慧教育领导力、创新治理力、行业影响力，能够以信息化引领基础教育改革和教师发展的领航校长。

措施：在校长任职资格班、提高培训班中开辟智慧教育领导力培训课程，将校长智慧教育领导力课程作为新任校长的必修课程。在每年的暑期校长学习会中，对全市校长进行智慧教育领导力培训。选拔出30名信息化素养高、推动学校信息化应用强的深圳智慧教育领航校长，举办智慧教育领航校长高端研修班进行培育。通过深度学习、专家指导、专题研修、跟岗锻炼等形式，使其智慧教育领导力、现代学校治理能力得到显著加强，办学成效产生更大影响力。对100所“基于教学改革、融合信息技术的新型教与学模式”实验校校长进行每年不少于3天的专项培训，帮助实验校校长准确把握互联网+教育发展趋势，精准掌握人工智能+教育解决方案，凝练教育智慧、提升智慧教育实践创新能力和智慧教育领导力。

（三）实施智慧教育领航专家培育示范行动

目标：三年内，培育100名智慧教育领航专家，在全市发挥智慧教育教学领跑示范作用，引领基础教育教学创新发展。

措施：面向师德高尚、素质过硬，在智慧校园建设、融合智能技术的课程改革、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深度融合等方面具有扎实基础的全市中小学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遴选 100 名智慧教育领航专家培养对象。建立 100 个智慧教育领航专家工作室，发挥专家的辐射引领作用，深度凝练一系列智慧教育教学成果。通过对智慧教育领航专家进行为期 2-3 年的深度培养，强化深度学习、导师指导、课题研究、实践锻造等形式，打造全国智慧教育领军人才。

（四）开展智慧教育专业能手专项培育行动

目标：三年内，结合“基于教学改革、融合信息技术的新型教与学模式改革实验区”和“智慧教育示范区”建设，培育 1000 名适应新型教与学模式的专业能手，建立专业能手队伍培养机制。

措施：实施智慧教育创新能手培养计划，每年培养信息化创新能手 200 名，面向全市信息化教学能力强、专业建树突出的教师遴选，通过专项课题、工作室、导师制等形式，提升领航能手的智能教学融合应用能力。继续实施“先锋教师培养计划”，每年培养先锋教师 50 名，面向全市学历水平高、具有较好学科专业基础和培养潜质的 35 岁以下青年教师遴选，通过理论学习、网络研修、调研考察、跟岗实践和总结提升五段式培训，打造一支跨学科的智慧教育前沿团队。借鉴云端学校办学模式，实施云

端教师培养工程，每年培养 100 名，优先面向云端学校的授课教师遴选。通过专项培训、专家指导、集体备课等举措，促进云端教师的信息化与智能化教学水平整体提升。成体系开展“网络夏令营活动”领航教师队伍、学科实验骨干教师、基础教育系统信息安全员等专项培训。

（五）开展智慧教育新锐教师成长孵化行动

目标：三年内，通过各类工作室孵化、各类评比活动，培育 10000 名以上智慧教育新锐教师。

措施：通过领航专家工作室和专家能手人才培养工程，孵化一批智慧教育新锐教师。组织开展各级新锐教师教学技能竞赛活动，鼓励新锐教师深入探索基于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内在规律与机制，切实推动教育教学组织形式和方式方法变革，培育和孵化新型教与学模式，创建优质高效精品教学案例，快速提升新锐教师现代教学技能。开展新锐教师的智慧教育教学应用论文、课例设计等成果评比活动，有效凝练智慧教育教学的新成果和教师发展新模式，促进教师提升教育理论水平。

（六）实施智慧教育领航教研队伍培育行动

目标：打造信息素养与学科知识融通互补的专兼职教科研队伍，健全智能环境下教研科研培训三结合体制机制，推动智慧教育教学研修深度发展。

措施：建立由市区教科研究员、学科带头人、高校教育专家和

信息化专家组成的横向智慧教育研究团队，促进智慧教育理论与实践、成果与应用的有机结合。健全市、区、校三级教科研纵向联动机制，强化市级教科研机构对区、校的指导与引领，加强市、区教科研机构、学科教研基地和云端学校的教研合作，协同推进智慧教育教学创新。实施市、区教研员信息化应用能力提升计划，采取实地考察、工作坊交流、专题研究和跟岗学习等形式，推动全市在职教科研员智慧教育培训全覆盖。市区教师发展中心要大力改进研训方式，拓展线上线下结合的教学指导、课题指导和教师培训，探索创建“互联网+”条件下教学研究与教师研修的新模式与新方法；要以教师个案与群体为对象，专题研究智能教学中教师成长特点和规律，运用多种手段和方式促进教师专业特色发展。教科研员应精选智慧教育教研热点主题，借助大数据、人工智能、VR/AR和“互联网+”等技术，研究优化课堂教学各个环节，诊断并解决课堂教学的瓶颈问题，推动教学研究和教师专业前沿发展。

三、推进步骤

（一）筑牢基础阶段（2022年4月-2023年4月）：以全面开展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2.0工程为重点，整体提升全市教师智慧教育信息素养，分步完成网络研修和校本实践等任务。建立智慧教育领航人才分层分类培养与认定体系，开展智慧教育领航校长、智慧教育在线教学能手等遴选工作，为智慧教育背景下的教师发展搭建新通道。积极开展“基于教学改革、融合信息

技术的新型教与学模式”实验区、实验校的指导与考核工作，深入探索信息技术在现实场景的应用，形成多种有深圳特色的创新的教与学模式，为深圳的智慧教育发展提供典型案例。

（二）引领孵化阶段（2023年5月-2025年5月）：开展智慧教育领航专家申报与遴选工作，促进人才队伍的建设，同步开展智慧教育人才工作室的建设工作，形成具备跨界、融合、开放、共享、创新特征的一系列智慧教育人才工作室，持续产出优秀的教育资源和方法模式。建设云端智能教研共同体，打造智慧教育领航教科研队伍，实现跨校、跨区教科研，共同探索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的体制机制、采集与推广教师成果的方式方法。搭建一个综合性、集约化、一体式的教师发展管理系统，涵盖教师人才认定、评先评优、职称评定等系列功能与应用，为教师发展提供云端支持的新平台。

（三）深化成果阶段（2025年6月-2025年12月）：大力推广与应用智慧教育教学成果，推动培育市、区、校三级案例，并通过开设专栏、召开现场会、举办优秀成果展等方式进行成果推介，扩大我市智慧教育品牌的影响力。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深圳市智慧教育领航人才培养工程领导小组，组长由市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陈秋明同志担任，副组长由杨平副书记、赵立副局长、邱成瑜副局长担任，成员包括市教育局各相关职能

处室、局直属事业单位和各区（新区）教育行政部门主要负责人。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机关党委（人事处），在人事处的指导下，具体工作由市教科院（市教师发展中心）、市教育信息技术中心统筹、规划、指导、协调与检查落实本行动方案各项工作任务，并分工负责项目推进落实。各区、各校要成立相应的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推动工作落实。

（二）构建能力标准

制定智慧教育领航人才分层分类培养目标、课程大纲、认定标准，明确实施方案和实施路径。基于《广东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校（园）长分层分类培训课程指南》教师教学能级水平，开发中小学教师教学能力和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的诊断测评体系，发掘教师学习发展需求，开展精准培训。开发深圳市教师继续教育学分管理系统，构建集教师资源推送、数据记录、结果反馈于一体的教师专业发展智慧研修平台，运用信息技术手段创新教师评价方法，实现更加客观和全面动态化的教师绩效管理，描画教师精准画像，支撑教师专业成长，实现“一师一空间”“一师一档案”“一师一画像”。

（三）强化支持服务

通过加强对现有资源及平台的筛选与整合，制定教育数字资源的标准与规范，建设智慧教育环境下集资源、工具、管理与交流为一体的教师数字转型空间。着力推进教育应用智能助手（平台、系统、资源、工具等）开发，为教师的教育教学提供精准服

务，促进教与学方式变革，为教师减负和赋能。建设智慧教研共同体，共同探索教育教学融合技术的应用场景，强化教师新技术环境下的应用能力。在有条件的区进行信息化教师减负策略、师资管理系统平台建设、教师共同体建设等专项试点工作。

（四）加大舆论宣传

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平台和各区、各校的经验做法，推介智慧教育领航校长、领航专家和领航教研员的教育教学思想，推介各类专家能手、新锐教师的新型课程、新型课堂和精品案例；宣讲智慧教育背景下教师专业成长故事，树立特区教师新形象，引导社会各界关心和支持教师创新发展，让深圳教师真正享受到职业的幸福感。